

高雄市左營區屏山國民小學
109 學年度特殊教育（身心障礙類）班級課程計畫

本計畫經本校

109 年 6 月 11 日召開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

109 年 6 月 18 日召開之課程發展委員會

審議通過

自我檢核表

編號	檢核內容	檢核結果	備註
1	學校基本資料包含特教班級	☒ 是 ☐ 否	
2	學校課程評鑑計畫中包含特教課程之「領域學習課程」與「特殊需求課程」	☒ 是 ☐ 否	
3	學校公開授課實施計畫包含特殊教育類型班級及教師	☒ 是 ☐ 否	
4	課發會組織成員包含特教教師代表	☒ 是 ☐ 否	
5	特殊教育班級基本資料(表 1)、學習節數分配表(表 2)、課程進度計畫表(表 3 或表 4)送特推會審議完成，並送課發會通過	☒ 是 ☐ 否	
6	學生學習節數符合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大綱(100 課綱)/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(108 課綱)之規定	☒ 是 ☐ 否	
7	課程計畫內容完整	☒ 是 ☐ 否	

承辦人

教師兼
輔導組長 潘慧玲

單位主管

教師兼
輔導主任 鍾敏鈺

特推會(代表)

教師兼
輔導主任 鍾敏鈺

校長

高雄市左營區
屏山國民小學 沈佑霖

教務主任

教師兼
教務主任 陳俐君

課發會(代表)

教師兼
教務主任 陳俐君

表 1：特殊教育班級基本資料

班別	班級數	教師數	學生數	備註
集中式特教班	1	2	4	
分散式資源班	1	2	15	
聽障巡迴輔導班	2	1	2	
接受巡迴輔導服務	—	1	1	語障巡迴輔導 (由左營國小服務)

填表說明：(上傳系統前請刪除本說明)

1. 請貴校依所屬教育階段自行保留表頭名稱。
2. 班別：請依貴校有設班之名稱分列填寫；未設班但接受巡迴輔導之學校仍須填寫。
3. 教師數：請填寫本局核定之教師員額數。
4. 學生數：請填寫貴校通過鑑輔會安置之學生數，不包含觀察生。

109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起迄時間：(最終依國教署版為主)

(一)上學期：自109年8月31日(星期一)開學正式上課(第1週)至110年1月20日(星期三)第1學期課程結束(課程結束日為109年1月20日星期三)，共21週，實際上課日數為100天。

- 中秋節：109年9月26日(六)調整放假補上課
- 中秋節：109年10月1日(四)放假1天
- 中秋節：109年10月2日(五)調整放假1天
- 國慶日：109年10月9日(五)調整放假1天
- 國慶日：109年10月10日(六)放假1天
- 元旦：110年1月1日(五)放假1天

(二)寒假：自110年1月21日(星期四)至110年2月10日(星期三)止(春節2/11-2/16)。

(三)下學期：自110年2月17日(星期三)開學日(第1週)至110年6月30日(星期三)第2學期課程結束(課程結束日為110年6月30日星期三)，共20週，實際上課日數為92天。

- 和平紀念日110年2月28日(日)放假1天
- 和平紀念日110年3月1日(一)調整放假1天
- 兒童節110年4月2日(五)補放假1天(待確定)
- 兒童節110年4月4日(日)放假1天
- 清明節110年4月4日(日)放假1天
- 清明節110年4月5日(一)補放假1天
- 端午節110年6月14日(一)放假1天

(四)暑假：自110年7月1日(星期四)至110年8月29日(星期日)止。

以上計畫時間如有修正，依教育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辦理。

表 2：學習節數分配表/集中式特教班

領域/科目名稱				年級/組別	節數	人數	授課教師
部 定 課 程	領 域 學 習 課 程	語文	國語文	G2. 4. 6/A 組	7	4	江○○
				G6/B 組	1	1	江○○
		數學		G2. 4. 6	4	4	李○○
		生活課程(一、二年級)		G2	6	2	李○○
		自然科學		G4. 6	3	2	江○○
		社會		G4. 6	3	2	江○○
		藝術		G4. 6	3	2	江○○
		綜合活動		G4. 6	2	2	江○○
		健康與體育	健康	G2. 4. 6	1	4	李○○
			體育	G2. 4. 6	2	4	李○○
校 訂 課 程	彈 性 學 習 課 程	特 殊 需 求 領 域 課 程	生活管理	G2. 4. 6	3	4	李○○
			社會技巧	G4. 6	3	2	李○○

填表說明：(上傳系統前請刪除本說明)

1. 所有集中式特教班所開課程及年級/組別，統一呈現於此表。
2. 凡有開課之課程(ex. 國語文、數學、生活管理、職業訓練…)請依所分組別，逐一填寫。
3. 未開課程，可自行刪除該列。

表 2：學習節數分配表/分散式資源班

領域/科目名稱				年級/ 組別	排課 方式	節數	人數	授課教師
部 定 課 程	領 域 學 習 課 程	語 文	國 語 文	G2/A	外加	2	3	邱○○
				G3/A	外加	2	2	邱○○
				G4/A	外加	2	2	邱○○
				G5	抽離	2	1	陳○○
				G6/A	抽離	5	2	陳○○
				G6/B	抽離	2	2	陳○○
		數 學		G2/A	外加	2	2	邱○○
				G2/B	抽離	3	1	邱○○
				G3/A	外加	2	2	邱○○
				G5	抽離	2	1	陳○○
				G6/A	抽離	2	2	陳○○
				G6/B	抽離	5	3	陳○○
校 訂 課 程	彈 性 學 習 課 程	特 殊 需 求 領 域 課 程	社 會 技 巧	特社 A	外加	2	6	邱○○
				特社 B	外加	1	3	陳○○

填表說明：(上傳系統前請刪除本說明)

1. 所有集中式特教班所開課程及年級/組別，統一呈現於此表。
2. 排課方式：請依實際授課情形填入「抽離」、「外加」、「協同」。
3. 凡有開課之課程(ex. 國語文、數學、社會技巧…)請依所分組別，逐一填寫。

表 2：學習節數分配表/聽障巡迴輔導班(三年級)

領域/科目名稱				年級/ 組別	排課 方式	節數	人數	授課教師
部 定 課 程	領 域 學 習 課 程	語 文	國語文					
			國語文					
			英語文					
		數 學						
		如有開設其他領域 課程，請自行增列						
校 訂 課 程	彈 性 學 習 課 程	特 殊 需 求 領 域 課 程	生活管理					
			社會技巧					
			學習策略					
			職業教育					
			溝通訓練	三年級	外加	2	1	何宜娟
			點字					
			定向行動					
			功能性動作訓練					
			輔助科技應用					

填表說明：(上傳系統前請刪除本說明)

1. 所有集中式特教班所開課程及年級/組別，統一呈現於此表。
2. 排課方式：請依實際授課情形填入「抽離」、「外加」、「協同」。
3. 凡有開課之課程(ex. 國語文、數學、社會技巧…)請依所分組別，逐一填寫。

表 2：學習節數分配表/聽障巡迴輔導班(二年級)

領域/科目名稱				年級/ 組別	排課 方式	節數	人數	授課教師
部 定 課 程	領 域 學 習 課 程	語 文	國語文					
			國語文					
			英語文					
		數 學						
		如有開設其他領域 課程，請自行增列						
校 訂 課 程	彈 性 學 習 課 程	特 殊 需 求 領 域 課 程	生活管理					
			社會技巧					
			學習策略					
			職業教育					
			溝通訓練	二年級	外加	2	1	何宜娟
			點字					
			定向行動					
			功能性動作訓練					
			輔助科技應用					

填表說明：(上傳系統前請刪除本說明)

1. 所有集中式特教班所開課程及年級/組別，統一呈現於此表。
2. 排課方式：請依實際授課情形填入「抽離」、「外加」、「協同」。
3. 凡有開課之課程(ex. 國語文、數學、社會技巧…)請依所分組別，逐一填寫。

表 2：學習節數分配表/語障巡迴輔導班

領域/科目名稱				年級/ 組別	排課 方式	節數	人數	授課教師
部 訂 課 程	領 域 學 習 課 程	語 文	國語文					
			國語文					
			英語文					
		數 學						
校 定 課 程	彈 性 學 習 課 程	特 殊 需 求 領 域 課 程	生活管理					
			社會技巧					
			學習策略					
			職業教育					
			溝通訓練	G1	抽離	2	1	劉 00
			點字					
			定向行動					
			功能性動作訓練					
			輔助科技應用					

表 2：學習節數分配表/集中式特教班

領域/科目名稱				年級/組別	節數	人數	授課教師
部 定 課 程	領 域 學 習 課 程	語文	國語文	G2. 4. 6/A 組	7	4	江○○
				G6/B 組	1	1	江○○
		數學		G2. 4. 6	4	4	李○○
		生活課程(一、二年級)		G2	6	2	李○○
		自然科學		G4. 6	3	2	江○○
		社會		G4. 6	3	2	江○○
		藝術		G4. 6	3	2	江○○
		綜合活動		G4. 6	2	2	江○○
		健康與體育	健康	G2. 4. 6	1	4	李○○
			體育	G2. 4. 6	2	4	李○○
校 訂 課 程	彈 性 學 習 課 程	特 殊 需 求 領 域 課 程	生活管理	G2. 4. 6	3	4	李○○
			社會技巧	G4. 6	3	2	李○○

填表說明：(上傳系統前請刪除本說明)

1. 所有集中式特教班所開課程及年級/組別，統一呈現於此表。
2. 凡有開課之課程(ex. 國語文、數學、生活管理、職業訓練…)請依所分組別，逐一填寫。
3. 未開課程，可自行刪除該列。